

证券代码：600498
转债代码：110062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公告编号：2023-024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武汉烽火科技园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的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军先生主持。会议经过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摘要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资格及2022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729名激励对象中37人因个人原因已主动辞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除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对象外，其余1692名激励对象中的1673人考核分数达到90分以上（含90分）；19人考核分数达到80分（含80分）不满90分。

曾军、蓝海两名董事属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3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解锁的10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19名因2022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确认其第一期不可解锁部分合计4.3692万股限制性股票；此次共计回购注销107.3692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1.74元/股。

曾军、蓝海两名董事属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关于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五、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曾军、马建成、陈建华、肖希、蓝海按规定予以回避。

六、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曾军、马建成、陈建华、肖希、蓝海按规定予以回避。

七、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建议支付其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含税价 90 万元（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八、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8 月修订稿）》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九、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3-031）。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